

证券代码：002201

证券简称：九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9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“特种玻璃纤维涡卷毡技术改造项目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项目概述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6年2月1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投资建设“特种玻璃纤维涡卷毡技术改造项目”的议案》，决定投资20,084.3万元建设“特种玻璃纤维涡卷毡技术改造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或“本项目”）。

公司于2022年7月1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在全资子公司下对应设立8家全资孙公司，对现有玻纤类资产和业务进行系统性整合的议案》，自2023年1月1日起，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苏九鼎工业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九鼎工业”）对应承接连续毡、各类玻纤经编织物的相关业务及其相关资产，故本项目直接由全资孙公司九鼎工业负责建设，但因项目涉及的土地产权归属于公司，故项目涉及的土建部分由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建设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特种玻璃纤维涡卷毡技术改造项目
- 2、实施单位：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九鼎工业材料有限公司
- 3、建设地点：如皋市兴源大道158号、中山东路1号
- 4、建设内容：项目总占地面积约66.66亩，购置池窑、拉丝系统、抛丝系统等生产及配套辅助设备进行技术改造。项目建成后，特种玻璃纤维涡卷毡的生产能力由1.2万吨提升到1.7万吨。
- 5、投资金额：项目总投资约为20,084.3万元（其中建设投资约19,531.9万元），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。
- 6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

7、建设规划：项目建设期为2年

三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1、土建投资主体

名称：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600711592743W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法定代表人：顾清波

注册资本：65163.6241万元整

住所：如皋市中山东路1号

成立日期：1994年6月30日

经营范围：玻璃纤维纱、织物及制品、玻璃钢制品、其他产业纤维的织物及制品、建筑及装饰增强材料的设计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；防腐保温工程、环保工程的施工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一般项目：集成电路设计；集成电路制造；集成电路销售；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2、项目投资主体

名称：江苏九鼎工业材料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682MA27TXPQ75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顾柔坚

注册资本：3000万元整

住所：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路158号-1

成立日期：2022年9月30日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；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；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；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货物进出口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股权结构：公司全资子公司九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3,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0%

四、项目投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1、投资目的

当前，全球正处于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时期，新能源、新材料、高端装

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，对高性能玻璃纤维材料的需求日益增长。特别是在风电、汽车轻量化、建筑节能、电子信息等领域，对玻璃纤维产品的性能要求越来越高，传统的玻璃纤维产品已难以满足市场需求，迫切需要开发高模量、高强度、耐高温、耐腐蚀等高性能玻璃纤维产品。

公司现有的3条玻璃纤维涡卷毡生产线采用传统的坩埚法工艺，为了提升企业竞争力，满足市场对高性能玻璃纤维产品的需求，公司决定采用先进的池窑法工艺实施技术改造项目，建设高模量玻璃纤维涡卷毡生产线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建设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规模效益的提升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3、存在的风险

(1) 本次投资金额较大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，可能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一定的影响，且融资能否按期到位也存在不确定性。

(2) 本次投资项目的实施，尚需办理项目备案、环评、能评、厂房建设等前置审批工作，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，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、变更或终止的风险。同时还可能面临市场环境、行业周期、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。

(3) 本次项目投资金额、建设规模、建设周期等均为预估数，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。

(4) 本项目是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但行业未来发展变化及趋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司披露的所有信息均应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任何其他来源，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形式的（自）媒体、论坛或股吧里的言论、其他非指定媒体媒介上发表、留存、转载、链接的信息均非本公司的法定信息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2月12日